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1、概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1.1 网站公示	3
3.1.2 报纸公示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8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报批前公开情况	11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1
6.2 公开方式	11
6.2.1 网络	11
6.2.2 其他	12

6.2.3 报批版公示公众提出意见及处理情况	12
7、诚信承诺	13

1、概述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5 月，公司经营范围为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生产；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等。2024 年，公司通过市场调研，选择入驻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租用园区一期工程全部厂房和库房，并充分依托精细化工产业园一期工程完善的基础设施，建设医药中间体及精细化工品系列项目，本项目为公司拟建设的第一个项目，拟利用其中标准化厂房四、丙类库房、甲类库房等进行建设，并将园区一期工程其他生产车间等作为公司未来发展预留生产空间。

本项目为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选址于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内。项目拟利用精细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工程中已建设的标准化厂房、库房、罐区、循环水站、事故池、办公楼等基础设施，本次环评仅利用其中标准化厂房四、丙类库房、甲类库房、循环水站、事故池等主体工程及其他配套辅助工程，并在车间、库房等新建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暂存设施。项目建成后，总占地面积 59963.304m²。项目拟以邻氨基苯酚、甘油、邻硝基苯酚等为原料，通过合成等反应生产农药中间体 8-羟基喹啉，达产后，实现年产 8-羟基喹啉 1000 吨的生产规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本项目公众参与分三个阶段进行：

1、本建设项目拟建于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内，且该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无需进行第一次公示；

2、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编制完成后，在生态环境网对《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同时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在当地报纸《国际商报》开展两次报纸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3、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和《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环评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均没有收到单位、群众质疑、反对本工程建设的相關意見。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三十一条中，“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本项目位于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的用地区块内，且该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本项目不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及第十一条相关要求开展第二阶段的信息公开。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我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于生态环境网上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公示主要内容详见 3.1.1 和 3.1.2。

网络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并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分别在当地报纸《国际商报》开展了两次报纸公示。

公示内容和公示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中要求。

3.1.1 网站公示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告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
- 3、建设地点：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内。
- 4、建设内容：拟利用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中已建设的标准化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达产后，实现年产 8-羟基喹啉 1000 吨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刘晋 18543278789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编制单位：吉林省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 公众意见表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Ys8KAlIIKwwevsk9TNoYg>

提取码: ii1v

项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为项目建设是否合理、环境影响程度是否可接受等, 公众意见表见公告附件。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将公众意见表发至 545318214@qq.com; 或者邮寄至松原市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精细化工产业园一期。

(六)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Ys8KAlIIKwwevsk9TNoYg>

提取码: ii1v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建设单位。

(八)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九)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5 个工作日)

3.1.2 报纸公示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项目名称: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

建设地点: 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内

建设内容: 见报告正文。

环评报告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gongshi.qsyhbhj.com/h5public-detail?id=452923>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评价范围内以及关注本项目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众提交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可将意见表发至 545318214@qq.com、查阅纸质报告书途

径：我公司档案室、联系人：刘晋 18543278789

报告编制单位：吉林省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征求意见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令），选取生态环境网进行网络公示，该网站为环评从业人员专业网站，在环评行业具有较深影响力，为学习环保知识、推动环评公众参与、共同关爱环境构建良好的推广平台。因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的网络平台符合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网址：<https://gongshi.qsyhbj.com/h5public-detail?id=452923>

公示截图详见下图。

生态环境公示网

标题：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告

分类：环评 地区：吉林 发布时间：2025-05-06

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 项目概况

- 1、建设项目名称：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8-羟基喹啉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
- 3、建设地点：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内。
- 4、建设内容：拟利用园区基础设施一期工程中已建设的标准化厂房及其他配套设施，达产后，实现年产8-羟基喹啉1000吨的生产规模。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刘晋18543278789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编制单位：吉林省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 公众意见表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Ys8KAIKwwevsk9TNoYg>

提取码: ii1v

项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为项目建设是否合理、环境影响程度是否可接受等，公众意见表见公告附件。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将公众意见表发至 545318214@qq.com；或者邮寄至松原市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精细化工产业园一期。

(六)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DYs8KAIKwwevsk9TNoYg>

提取码: ii1v

(七) 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

联系建设单位。

(八)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九)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5月6日至2025年5月14日（5个工作日）

图 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本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的要求。

《国际商报》是松原市地方易于接触的报纸，立足面向松原市人民提供优质的信息传播。目前，《国际商报》已经发展成为松原市本土商务信息发行量较大的日报。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我公司选取《国际商报》进行环评信息公司，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我在当地报纸《国际商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具体公示情况见下图。



图 2 2025 年 5 月 9 日报纸公示



图3 2025年5月12日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中，“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吉林松原石油化学工业循环经济园区绿色化工产业园的用地区块内，且该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本项目不进行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查阅场所设置在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档案室，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公众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无需采取其他方式进行公众参与调查。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 年 7 月 16 日，我公司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全文、《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所公示的内容不涉及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信息应当依法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已发不得公开”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2025 年 7 月 16 日，我公司于生态环境公示网上对本项目全本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全文、《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7 月 16 日

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hj.com/h5public-detail?id=465033>

网站截图见下图。



图 4 2025 年 7 月 16 日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6.2.2 其他

本项目报批前，除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外，未选择其他公示途径。

6.2.3 报批版公示公众提出意见及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7、诚信承诺

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
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8-羟基喹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
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机密、商业机密、个人隐私。
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吉林
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吉林众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